

第三章 采购需求

一、项目概况

海棠区龙江垃圾中转站运营服务项目范围为海棠区辖区内,该中转站设计规模:生活垃圾运转站设计规模为:400t/d;园林垃圾处理厂设计规模为:50t/d。

目前配备主要设备情况如下:

1. 压缩机 2 台, 规模为日处理量 200 吨/台. 日;
2. 园林压缩机 1 台, 规模为日处理量 50 吨/台. 日;
3. 破碎机 2 台;
4. 压缩式密闭专用车 6 辆。

二、采购项目预(概)算

1. 采购预算(最高限价): 285.1182 万元/年

2. 预算金额包括完成该项目的全部内容, 员工工资、劳保、社保、医保、风险金、福利奖金、税费、人身意外保险及各种补贴, 各种突击性劳动及日常加班费, 各种材料费、水、电费, 各种工具、设备维修费及折旧费、行政管理费等, 以及合理利润等。

3. 项目分包情况: 本项目不分包。

三、采购标的汇总表

包号	序号	标的名称	品目分类编码	计量单位	数量	是否进口
不分包	1	海棠区龙江垃圾中转站运营服务项目	C160102	项	1	否

四、技术商务要求

1. 技术要求

(1) 龙江垃圾终端处理中心管理要求

- ①应根据其转运规模配置相应的管理员和操作员。

②管理员和操作员必须经过安全及相关职业培训,并具备环卫部门认可的上岗证后方可上岗。

③转运站开放时间为每天 06:00-24:00,可根据实际情况做适当调整。

④转运站应有防尘、防污染扩散及污水处置等设施。

⑤转运站内外场地应整洁,无散落垃圾和堆积杂物,无积留污水。

⑥站内不得有捡拾、堆放废品,进入站内的垃圾应当日转运,转运结束后站内外要彻底进行清扫、冲洗;余留垃圾不得超过一箱,有贮存设施的,应加盖封闭,定时转运。

⑦站内垃圾装运容器应整洁,无积垢,无吊挂垃圾。

⑧做好日常除尘除臭系统启用工作,通过抽风系统在转运站车间内将臭气吸走并处理,将臭气污染降到最低。并在卸料大厅、转运车周转场地及上车道采用空间异味除臭技术进行处理。

⑨装卸垃圾应有降尘措施,地面应无散落垃圾和污水。

⑩做好对“四害”防治与日常消杀工作。每天工作结束后,应对作业场地和部分设备进行冲洗,有效控制“四害”的生长和繁殖。蚊蝇孳生季节应定时喷药灭蚊蝇,在可视范围内苍蝇应少于 6/次,无恶臭。

⑪场地应有专人管理,工具、物品置放应有序整洁。

⑫垃圾箱装车过程中箱体离开地面时要对箱体进行清洗,每次垃圾箱出站后必须对站内进行清洗。

⑬设备、容器符合密封要求,确保使用、运输、运作过程中不发生滴漏、满溢等现象。

⑭建筑装饰垃圾、有毒有害垃圾不得进站。

⑮转运站内设备、设施应定期保养、及时维修。

(2) 人员和设备标准要求

岗位	人数	岗位职责	备注
站长	1 名	负责整个垃圾站日常运营管理,沟通协调及公共关系等。	懂机械常规运转出现的问题等。
资料员	1 名	主要负责计量垃圾进出量,及水电等计量	熟悉计算机文档操作

门卫	3名	负责人员进出、安全。	三班倒
操作工	12名	负责卸料大厅、装载区的监控、协调、机械的简单维修等。	早、中班各6名；二班倒，包括 中控室1人 卸料工位2人 转载工位2人 机动工位1人 高中以上学历，熟悉电脑；设备安装阶段介入。
保洁、绿化养护	6名	保持厂区清洁卫生	卸料厅2名 装载区1名 办公区2名 绿化养护1名
司机	吸污车司机1名	1、垃圾车：垃圾装运不实行委托管理，由委托方按规定垃圾运费标准另外委托对外装运，即不包含在委托管理费内，不需设置垃圾车司机岗位。 2、吸污车：中标人另需提供一辆14吨真空吸污车，每天产生生活污水1.3m ³ 及产生生产污水和垃圾渗滤液64.5m ³ 共65.8m ³ ，每天需运5车。	符合准驾车型驾驶证、安全行车
总计	常规配置每班人员15人，总定员24人； 站长、资料员管理办公用房1间；操作监控室1间、保洁休息室1间；会议室1间；食堂1座。		

(3) 管理标准和要求

- ① 中标人须列明管理机构的模式，配备相应的设备和人员。
- ② 中标人所采用的作业设备必须满足国家有关技术操作规程的要求，同时必须要满足正常作业需要；中标人投入的作业机械设备在30天内要经采购人验收认定。
- ③ 中标人必须按法律、法规及有关政策规定为其服务人员购买社会养老、工伤、医疗、失业、计划生育、人身意外等相关社会保险。必须执行国家劳动法的相关规定。
- ④ 中标人必须落实好安全生产的措施和配置安全作业的劳保用品，且穿着统

一标识的工作服，中标人的作业车辆必须按采购人的要求统一标识。

⑤中标人须编制《垃圾中转站管理实施方案》，列明保证质量、安全、文明作业的措施；中标人应根据采购人确认的实施方案编制作业计划，并按此计划要求按时保质完成。

⑥遇有台风等自然灾害或重大活动，中标人必须服从政府统一调度。

⑦签订合同第一年，采购人将中标人缴纳合同金额 5%的履约保证金转为服务质量保证金使用，年终按照考核评分结果进行退还处理。如续签合同，该保证金将自动转为新合同的服务质量保证金。

⑧中标人履约期间，如果政府出台政策性调整文件需要提前终止合同的，本服务合同将无条件解除，中标人不得提出任何赔偿或补偿要求。

2. 商务要求

(1) 服务期限

①服务期限为三年，合同实行一年一签，双方是否续签合同将由每一年的年度考核结果决定。

②第一年合同服务期限为自 2022 年 月 日起至 2023 年 月 日止。

(2) 项目预算

①本项目预算：285.1182 万元/年。

(3) 付款方式

①根据采购人招标文件要求，中标人月保洁经费需要经采购人考核后支付，中标人月保洁经费的实际支付金额依据采购人公布的月考核结果确定。

②月保洁经费的支付方式：采购人在每月 15 日前根据中标人开具的完税发票支付上一个月保洁经费(遇法定公休节假日顺延、中标人未开具完税发票顺延)。

(4) 考核办法

(一) 考核方式

以政府印发的考核办法为依据，考核方式分为日考核、月考核、专项考核，实行百分制量化考核。

1. 日考核。由海棠区园林环卫工作人员 2 人以上一组，每天对各养护区域和事项进行检查，每周所有区域必须检查考核一遍，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拍照并依照养护质量标准进行打分，将日考核的平均分数按 50% 的比例记入当月考核的成绩。

2. 月考核。甲方每月不定时组织 1~2 次检查考核，组成数个考核小组，各考核组和考核区域路段由抽签随机决定。对检查中发现的问题，进行拍照并依照养护质量标准进行打分，月考核的平均分数按 50% 的比例记入当月考核成绩。

3. 专项考核。根据工作需要和甲方的要求组织，考核范围包括迎检考核、创文明城、巩固国家卫生城、防台风暴雨等工作，组织程序与月考核一致，分数纳入月考核平均成绩。

(二) 对各级检查考核中不符合养护、保洁质量标准的情形进行扣分，扣分标准为：

1. 一般失误每次扣 1~3 分（含 3 分）。一般失误主要指海棠区园林环卫养护作业质量第三方日常例行检查中发现的一般性问题，其中无量化指标规定的，视问题轻重每个问题每次扣 1~3 分；有量化指标规定的（如有数量、面积、时限或比例等），检查发现的问题在量化指标规定 1 倍以内（含 1 倍）的，每个问题每次扣 1 分，问题数量每超过 1 倍加扣 1 分（不成整倍数的按 1 倍取整扣分）。

2. 较大失误每次扣 3~5 分（含 5 分）。较大失误主要指不良影响在全区以上范围的问题，如区级机关检查发现或通报的问题等。

3. 严重失误每次扣 5 分以上。严重失误主要指不良影响在全市以上范围的问题，如市级以上机关检查发现或通报的问题等。情节特别严重的可对月考核成绩“一票否决”或解除合同。

(三) 乙方有以下情形的，扣分直接记入当月考核成绩：

1. 被社会投诉查证问题属实的，一次扣 1 分。

2. 被区级部门发文通报批评的，一次扣 1 分。
3. 被区领导检查发现问题并批评的，一次扣 3~5 分。
4. 被区委、区政府发文通报批评的，一次扣 3~5 分。
5. 被市以上领导检查发现问题并批评的，一次扣 5~10 分。
6. 被市级机关评比检查通报批评的，一次扣 5~10 分。
7. 被新闻媒体曝光造成负面影响的，一次扣 5~10 分。

以上扣分有自由裁量的，依照存在问题的情节轻重、违规次数、造成不良影响范围、损害后果的大小、采取的补救措施、已处罚的类似问题等因素综合评估后，由采购人决定。

（四）乙方以下违规行为的，当月考核成绩“一票否决”，一次性扣 21 分：

1. 乙方未按合同要求或行业标准配备相关作业设备、工具、人员或工作不符合要求，在甲方书面通知整改后（整改期限一般为 7 日内，以下相同），仍未按要求整改的。

2. 乙方不落实安全生产和安全防范措施，在甲方书面通知整改后，仍未按要求整改的。

3. 乙方对预先通知的迎接上级检查考核、重要国事赛事及文体活动等环境整治任务，未按要求和时限完成所分配的工作任务，直接导致重要工作任务未完成、迎检不合格或排名靠后等严重不良后果的。

4. 乙方无故停工达到 3 天（含 3 天）以上、或因设施设备停工严重影响工作 7 天（含 5 天）以上的。

（五）乙方有以下严重违规行为的，甲方可直接终止与乙方的合同：

1. 乙方未经采购人书面同意，擅自将代管项目的部分或全部转包或分包给他人的。

2. 乙方无故停工达到 7 天（含 7 天）以上、或因设施设备停工严重影响工作 15 天（含 15 天）以上的。

3. 乙方连续 2 个月月考核成绩为“差”、一年有 3 次月考核成绩为“差”或

年度考核成绩不能为“优”的，甲方可单方面终止与乙方签订的代管合同。

4. 乙方对甲方书面通知拒不执行，造成严重后果的。

(六) 每月最终得分为日考核（占 50%）、月考核（占 50%）和当月直接扣分之和。甲方每月月底前将乙方的考核结果及评分依据进行公示，接受各受考单位的异议和申诉，公示期满并纠正疑义后，将最终考核结果进行通报。

(七) 根据考核结果，甲方可进行如下处理：

1. 把每月经费的 100%作为当月实际支付经费，根据当月考核结果发放。

2. 月考核结果应用：月考核结果分为“优、良、差”三个等次，其中 90 分以上（含 90 分）的为“优”，80 分以上（含 80 分）的为“良”，80 分以下的为“差”。月考核为“优”的，全额支付当月经费；月考核为“良”的，扣罚当月经费的 10%；月考核为“差”的，扣罚当月经费的 20%。

3. 对月考核结果为“差”的，甲方可以对乙方采取通报批评、对公司负责人进行约谈、责令公司作出整改、责令公司更换责任人员等措施。

4. 乙方履约期间，如甲方出台新的考核方式及标准等，按新考核方式及标准执行。